



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新約讀經班

約翰福音18-21章

▶ 2024年5月12日

▶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讀經者的信念

- ▶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于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後3:16-17）

記號與榮耀 Signs and Glory

- ▶ 約翰福音共21章，可分為兩部分：
 1. 1-11章：記號之書 Book of Signs
 2. 12-21章：榮耀之書 Book of Glory
- ▶ 神迹的意思是「記號」（招牌，顯示與說明），約翰福音所記載的七個神迹（七塊招牌）集中于頭11章，每個神迹都指向耶穌，見證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信他可以得生命。
- ▶ 榮耀的意思是「十字架與復活」，約翰福音從12章開始講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，約12:23」，其中
 - ▶ 13-17章：耶穌臨別的講話
 - ▶ 18-21章：耶穌釘十字架并從死裏復活的經過

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们中间

- ▶ 1-12章：充充滿滿地有恩典
- ▶ 13-17章：充充滿滿地有真理
- ▶ 18-21章：耶穌釘十字架并從死裏復活的經過

1：1 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。

1：14 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。

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

1：16 從他豐滿的恩典裡，我們都領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

複習：臨別的講話，充充滿滿地有真理

約翰福音13-17章

二、臨別的講話 (13:31-16:33)

1. 新的命令：彼此相愛；愛我的：是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。
2. 不要憂愁；當信我：父差我來，我與父原為一，我要帶你們到父那里去。
3. 聖靈來：保惠師，真理的聖靈，永遠同在，指教你們，想起主的一切話。使世人責備自己，使你們進入真理，使我得榮耀。為我做見證。
4. 主與門徒的關係：在主裏，在主的愛裏，蒙召是為了受差遣，應許禱告蒙成就。

三、臨別的禱告 (17:1-26)

為父與子的榮耀。為門徒合一。為信主之人合一。

耶穌釘十字架并從死裏復活的經過（18-21章）

▶ 18章

- ▶ 耶穌被捕與被審。
- ▶ 彼得不認主！

▶ 19章

- ▶ 耶穌被定罪與被釘十字架。
- ▶ 耶穌的死與安葬。

▶ 20章 耶穌的復活。

▶ 21章 耶穌復活後第3次的顯現。

什么是福音？

1：17 基督差遣我，原不是為施洗，乃是為傳福音，並不用智慧的言語，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。**18**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；在我們得救的人，卻為 神的大能。**22** 猶太人是要神蹟，希臘人是求智慧，**23**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在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；

2:2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

15：1 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；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著站立得住，**2** 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**3**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**4** 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**5** 並且顯給磯法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；**6** 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。**7** 以後顯給雅各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，**8** 末了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（哥林多前書）

什么是福音？

1：17 基督差遣我，原不是為施洗，乃是為傳福音，並不用智慧的言語，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。**18**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；在我們得救的人，卻為神的大能。**22** 猶太人是要神蹟，希臘人是求智慧，**23**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在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；

2:2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

15：1 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；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著站立得住，**2** 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**3**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**4** 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**5** 並且顯給磯法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；**6** 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。**7** 以後顯給雅各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，**8** 末了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（哥林多前書）

什么是福音？

1：17 基督差遣我，原不是為施洗，乃是為傳福音，並不用智慧的言語，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。**18** 因為十字架的道理，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；在我們得救的人，卻為 神的大能。**22** 猶太人是要神蹟，希臘人是求智慧，**23**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，在猶太人為絆腳石，在外邦人為愚拙；

2:2 因為我曾定了主意，在你們中間不知道別的，只知道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。

15：1 弟兄們，我如今把先前所傳給你們的福音告訴你們知道；這福音你們也領受了，又靠著站立得住，**2** 並且你們若不是徒然相信，能以持守我所傳給你們的，就必因這福音得救。**3**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**4** 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，**5** 並且顯給磯法看，然後顯給十二使徒看；**6** 後來一時顯給五百多弟兄看，其中一大半到如今還在，卻也有已經睡了的。**7** 以後顯給雅各看，再顯給眾使徒看，**8** 末了也顯給我看；我如同未到產期而生的人一般。（哥林多前書）

福音：耶穌基督釘十字架并從死裏復活

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：第一，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，為我們的罪死了，**4** 而且埋葬了；又照聖經所說，第三天復活了。

1. 為我們的罪死了。
2. 埋葬了。
3. 第三天復活了。

- ▶ 我們的罪是什麼罪？
- ▶ 耶穌的死有什麼意義？
- ▶ 死里復活有什麼意義？

耶穌釘十字架并從死裏復活的經過（18-21章）

▶ 18章

- ▶ 耶穌被捕與被審。
- ▶ 彼得不認主！

▶ 19章

- ▶ 耶穌被定罪與被釘十字架。
- ▶ 耶穌的死與安葬。

▶ 20章 耶穌的復活。

▶ 21章 耶穌復活後第3次的顯現。

18章1 耶穌被捕與被審1 (1-11) 。

耶穌被捕

18:1 耶穌說了這話，就同門徒出去，過了汲淪溪。在那裏有一個園子，他和門徒進去了。**2** 賣耶穌的猶大也知道那地方，因為耶穌和門徒屢次上那裏去聚集。**3** 猶大領了一隊兵，和祭司長并法利賽人的差役，拿著燈籠、火把、兵器，就來到園裏。**4** 耶穌知道將要臨到自己的一切事，就出來對他們說：「**你們找誰？**」**5** 他們回答說：「找拿撒勒人耶穌。」耶穌說：「**我就是！**」賣他的猶大也同他們站在那裏。**6** 耶穌一說「我就是」，他們就退後倒在地上。**7** 他又問他們說：「**你們找誰？**」他們說：「找拿撒勒人耶穌。」**8** 耶穌說：「**我已經告訴你們，我就是。你們若找我，就讓這些人去吧。**」**9** 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，說：「你所賜給我的人，我沒有失落一個。」**10** 西門·彼得帶著一把刀，就拔出來，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，削掉他的右耳；那僕人名叫馬勒古。**11** 耶穌就對彼得說：「**收刀入鞘吧，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呢？**」

耶穌基督并他钉十字架

2 : 5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：**6** 他本有 神的形像，不以自己與 神同等為強奪的；**7** 反倒虛己，取了奴僕的形像，成為人的樣式；**8** 既有人的樣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順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（腓立比书）

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。

「你們找誰？」 「我就是！」

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呢？

18章1 耶穌被捕與被審2 (12-14,19-24)

耶穌被大祭司審

12 那隊兵和千夫長，并猶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穌，把他捆綁了， **13** 先帶到亞那面前，因為亞那是本年作大祭司該亞法的岳父。 **14** 這該亞法就是從前向猶太人發議論說「一個人替百姓死是有益的」那位。 **19** 大祭司就以耶穌的門徒和他的教訓盤問他。 **20** 耶穌回答說：「我從來是明明地對世人說話。我常在會堂和殿裏，就是猶太人聚集的地方教訓人；我在暗地裏並沒有說甚麼。 **21** 你為甚麼問我呢？可以問那聽見的人，我對他們說的是甚麼；我所說的，他們都知道。」 **22** 耶穌說了這話，旁邊站著的一個差役用手掌打他，說：「你這樣回答大祭司嗎？」 **23** 耶穌說：「我若說的不是，你可以指證那不是；我若說的是，你為甚麼打我呢？」 **24** 亞那就把耶穌解到大祭司該亞法那裏，仍是捆著解去的。

18章1 耶穌被捕與被審3 (28-40) 。

耶穌被彼拉多審

28 衆人將耶穌從該亞法那裏往衙門內解去，那時天還早。他們自己却不進衙門，恐怕染了污穢，不能吃逾越節的筵席。**29** 彼拉多就出來，到他們那裏，說：「你們告這人是爲甚麼事呢？」**30** 他們回答說：「這入若不是作惡的，我們就不把他交給你。」**31** 彼拉多說：「你們自己帶他去，按著你們的律法審問他吧。」猶太人說：「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。」**32** 這要應驗耶穌所說自己將要怎樣死的話了。**33** 彼拉多又進了衙門，叫耶穌來，對他說：「你是猶太人的王嗎？」**34** 耶穌回答說：「這話是你自己說的，還是別人論我對你說的呢？」**35** 彼拉多說：「我豈是猶太人呢？你本國的人和祭司長把你交給我。你做了甚麼事呢？」**36** 耶穌回答說：「我的國不屬這世界；我的國若屬這世界，我的臣僕必要爭戰，使我不至于被交給猶太人。只是我的國不屬這世界。」**37** 彼拉多就對他說：「這樣，你是王嗎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你說我是王。我爲此而生，也爲此來到世間，特爲給真理作見證。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。」**38** 彼拉多說：「真理是甚麼呢？」說了這話，又出來到猶太人那裏，對他們說：「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。**39** 但你們有個規矩，在逾越節要我給你們釋放一個人，你們要我給你們釋放猶太人的王嗎？」**40** 他們又喊著說：「不要這人，要巴拉巴！」這巴拉巴是個強盜。

18章2 彼得不認主！（15-18,25-27）

15 西門•彼得跟著耶穌，還有一個門徒跟著。那門徒是大祭司所認識的，他就同耶穌進了大祭司的院子。**16** 彼得却站在門外。大祭司所認識的那個門徒出來，和看門的使女說了一聲，就領彼得進去。**17** 那看門的使女對彼得說：「你不也是這人的門徒嗎？」他說：「我不是。」**18** 僕人和差役因為天冷，就生了炭火，站在那裏烤火；彼得也同他們站著烤火。

25 西門•彼得正站著烤火，有人對他說：「你不也是他的門徒嗎？」彼得不承認，說：「我不是。」**26** 有大祭司的一個僕人，是彼得削掉耳朵那人的親屬，說：「我不是看見你同他在園子裏嗎？」**27** 彼得又不承認。立時鷄就叫了。

19章1 耶穌被定罪與被釘十字架1 (1-16)

耶穌被定罪

19:1 當下彼拉多將耶穌鞭打了。**2** 兵丁用荊棘編做冠冕戴在他頭上，給他穿上紫袍，**3** 又挨近他，說：「恭喜，猶太人的王啊！」他們就用手掌打他。**4** 彼拉多又出來對衆人說：「我帶他出來見你們，叫你們知道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。」**5** 耶穌出來，戴著荊棘冠冕，穿著紫袍。彼拉多對他們說：「你們看這個人！」**6** 祭司長和差役看見他，就喊著說：「釘他十字架！釘他十字架！」彼拉多說：「你們自己把他釘十字架吧！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。」**7** 猶太人回答說：「我們有律法，按那律法，他是該死的，因他以自己為神的兒子。」**8** 彼拉多聽見這話，越發害怕，**9** 又進衙門，對耶穌說：「你是哪裏來的？」耶穌却不回答。**10** 彼拉多說：「你不對我說話嗎？你豈不知我有權柄釋放你，也有權柄把你釘十字架嗎？」**11** 耶穌回答說：「若不是從上頭賜給你的，你就毫無權柄辦我。所以，把我交給你的那人罪更重了。」**12** 從此，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，無奈猶太人喊著說：「你若釋放這個人，就不是該撒的忠臣（原文是朋友）。凡以自己為王的，就是背叛該撒了。」**13** 彼拉多聽見這話，就帶耶穌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「鋪華石處」，希伯來話叫厄巴大，就在那裏坐堂。**14** 那日是預備逾越節的日子，約有午正。彼拉多對猶太人說：「看哪，這是你們的王！」**15** 他們喊著說：「除掉他！除掉他！釘他在十字架上！」彼拉多說：「我可以把你們的王釘十字架嗎？」祭司長回答說：「除了該撒，我們沒有王。」**16** 于是彼拉多將耶穌交給他們去釘十字架。

19章1 耶穌被定罪與被釘十字架2 (17-30) 。

耶穌被釘十字架

17 他們就把耶穌帶了去。耶穌背著自己的十字架出來，到了一個地方，名叫「髑髏地」，希伯來話叫各各他。**18** 他們就在那裏釘他在十字架上，還有兩個人和他一同釘著，一邊一個，耶穌在中間。**19** 彼拉多又用牌子寫了一個名號，安在十字架上，寫的是：「猶太人的王，拿撒勒人耶穌。」**20** 有許多猶太人念這名號；因為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地方與城相近，并且是用希伯來、羅馬、希臘三樣文字寫的。**21** 猶太人的祭司長就對彼拉多說：「不要寫『猶太人的王』，要寫『他自己說：我是猶太人的王』。」**22** 彼拉多說：「我所寫的，我已經寫上了。」**23** 兵丁既然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，就拿他的衣服分為四分，每兵一分；又拿他的裏衣，這件裏衣原來沒有縫兒，是上下一片織成的。**24** 他們就彼此說：「我們不要撕開，只要拈鬮，看誰得著。」**這要應驗經上的話說**：他們分了我的外衣，為我的裏衣拈鬮。兵丁果然做了這事。**25** 站在耶穌十字架旁邊的，有他母親與他母親的姊妹，并革羅罷的妻子馬利亞，和抹大拉的馬利亞。**26**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，就對他母親說：「母親（原文是婦人），看，你的兒子！」**27** 又對那門徒說：「看，你的母親！」從此，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裏去了。**28** 這事以後，耶穌知道各樣的事已經成了，**為要使經上的話應驗**，就說：「**我渴了。**」**29** 有一個器皿盛滿了醋，放在那裏；他們就拿海絨蘸滿了醋，綁在牛膝草上，送到他口。**30** 耶穌嘗（原文是受）了那醋，就說：「成了！」便低下頭，將靈魂交付神了。

十架七言

- “父啊，赦免他們，因為他們所作的，他們不曉得”（路23：34）
- “我實在告訴你，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裏了。”（路23：43）
- “婦人，看哪，你的兒子。看哪，你的母親”（約19：26-27）
- “以利！以利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”（“我的神！我的神！為甚麼離棄我？”）
（太27：46）
- “以羅伊！以羅伊！拉馬撒巴各大尼？”（可15：34）
- “我渴了”（約19：28）
- “成了”（約19：30）
- “父啊，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裏”（路23：46）

19章2 耶穌的死與安葬。

31 猶太人因這日是預備日，又因那安息日是個大日，就求彼拉多叫人**打斷他們的腿**，把他們拿去，免得尸首當安息日留在十字架上。**32** 于是兵丁來，把頭一個人的腿，并與耶穌同釘第二個人的腿，都打斷了。**33** 只是來到耶穌那裏，見他已經死了，就不打斷他的腿。**34** 惟有一個兵拿槍**扎他的肋旁**，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。**35** 看見這事的那人就作見證—他的見證也是真的，并且他知道自己所說的是真的—叫你們也可以信。**36** 這些事成了，為要**應驗經上的話說**：「他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。」**37** **經上又有一句說**：「他們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。」**38** 這些事以後，有亞利馬太人約瑟，是耶穌的門徒，只因怕猶太人，就暗暗地作門徒。他來求彼拉多，要把耶穌的身體領去。彼拉多允准，他就把耶穌的身體領去了。**39** 又有尼哥底母，就是先前夜裏去見耶穌的，帶著沒藥和沉香約有一百斤前來。**40** 他們就照猶太人殯葬的規矩，把耶穌的身體用細麻布加上香料裹好了。**41** 在耶穌釘十字架的地方有一個園子，園子裏有一座**新墳墓，是從來沒有葬過人的**。**42** 只因是猶太人的預備日，又因那墳墓近，他們就把耶穌安放在那裏。

20章1 耶穌的復活1 (1-18)

向瑪利亞顯現

20:1 七日的第一日清早，天還黑的時候，抹大拉的馬利亞來到墳墓那裏，看見石頭從墳墓挪開了，**2** 就跑來見西門•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那個門徒，對他們說：「有人把主從墳墓裏挪了去，我們不知道放在哪裏。」**3** 彼得和那門徒就出來，往墳墓那裏去。**4** 兩個人同跑，那門徒比彼得跑得更快，先到了墳墓，**5** 低頭往裏看，就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，只是沒有進去。**6** 西門•彼得隨後也到了，進墳墓裏去，就看見細麻布還放在那裏，**7** 又看見耶穌的裹頭巾沒有和細麻布放在一處，是另在一處卷著。**8** 先到墳墓的那門徒也進去，看見就信了。**9** (因為他們還不明白聖經的意思，就是耶穌必要從死裏復活。)**10** 於是兩個門徒回自己的住處去了。**11** 馬利亞却站在墳墓外面哭。哭的時候，低頭往墳墓裏看，**12** 就見兩個天使，穿著白衣，在安放耶穌身體的地方坐著，一個在頭，一個在腳。**13** 天使對她說：「婦人，你為甚麼哭？」她說：「因為有人把我主挪了去，我不知道放在那裏。」**14** 說了這話，就轉過身來，看見耶穌站在那裏，却不知道是耶穌。**15** 耶穌問她說：「婦人，為甚麼哭？你找誰呢？」馬利亞以為是看園的，就對他說：「先生，若是你把他移了去，請告訴我，你把他放在哪裏，我便去取他。」**16** 耶穌說：「馬利亞。」馬利亞就轉過來，用希伯來話對他說：「拉波尼！」(拉波尼就是夫子的意思。)**17** 耶穌說：「不要摸我，因我還沒有升上去見我的父。你往我弟兄那裏去，告訴他們說，我要升上去見我的父，也是你們的父，見我的神，也是你們的神。」**18** 抹大拉的馬利亞就去告訴門徒說：「我已經看見了主。」她又將主對她說的這話告訴他們。

20章2 耶穌的復活 (19-29)

耶穌向門徒顯現

19 那日 (就是七日的第一日) 晚上，門徒所在的地方，因怕猶太人，門都關了。耶穌來，站在當中，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**20** 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。門徒看見主，就喜樂了。**21** 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」**22** 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：「你們受聖靈！**23** 你們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；你們留下誰的罪，誰的罪就留下了。」**24** 那十二個門徒中，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；耶穌來的時候，他沒有和他們同在。**25** 那些門徒就對他說：「我們已經看見主了。」多馬却說：「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」**26** 過了八日，門徒又在屋裏，多馬也和他們同在，門都關了。耶穌來，站在當中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**27** 就對多馬說：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 (原文是看) 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！」**28** 多馬說：「我的主！我的神！」**29**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；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。」

20章 記這些事的目的(30-31)

30 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迹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**31**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

約翰福音的正式記載到二十章結束，二十一章是一篇後記。在正式記載結束之時，作者表明了記事的目的。

- A. 記這些事：約翰福音不是聖經故事，不是神學著作，而是記載實際發生過的事。
- B. 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：目的是要讀者相信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基督（彌賽亞），救世主，他是神的兒子。
- C. 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：約翰福音是一本信心之書，目的是叫人信耶穌，因此而得生命。

21章 耶穌復活後第3次的顯現1 (1-14)

耶穌與門徒

21:1 這些事以後，耶穌在提比哩亞海邊又向門徒顯現。他怎樣顯現記在下面：**2** 有西門•彼得和稱為低土馬的多馬，并加利利的迦拿人拿但業，還有西庇太的兩個兒子，又有兩個門徒，都在一處。**3** 西門•彼得對他們說：「我打魚去。」他們說：「我們也和你同去。」他們就出去，上了船；那一夜並沒有打著甚麼。**4** 天將亮的時候，耶穌站在岸上，門徒却不知道是耶穌。**5** 耶穌就對他們說：「小子！你們有吃的沒有？」他們回答說：「沒有。」**6** 耶穌說：「你們把網撒在船的右邊，就必得著。」他們便撒下網去，竟拉不上來了，因為魚甚多。**7** 耶穌所愛的那門徒對彼得說：「是主！」那時西門•彼得赤著身子，一聽見是主，就束上一件外衣，跳在海裏。**8** 其餘的門徒離岸不遠，約有二百肘（古時以肘為尺，一肘約有今時尺半），就在小船上把那網魚拉過來。**9** 他們上了岸，就看見那裏有炭火，上面有魚，又有餅。**10** 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把剛才打的魚拿幾條來。」**11** 西門•彼得就去（或譯：上船），把網拉到岸上。那網滿了大魚，共一百五十三條；魚雖這樣多，網卻沒有破。**12** 耶穌說：「你們來吃早飯。」門徒中沒有一個敢問他：「你是誰？」因為知道是主。**13** 耶穌就來拿餅和魚給他們。**14** 耶穌從死裏復活以後，向門徒顯現，這是第三次。

21章 耶穌復活後第3次的顯現2 (15-23)

耶穌與彼得的對話。

15 他們吃完了早飯，耶穌對西門·彼得說：「約翰（在馬太十六章十七節稱約拿）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比這些更深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喂養我的小羊。」 **16** 耶穌第二次又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」彼得說：「主啊，是的，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說：「你牧養我的羊。」 **17** 第三次對他說：「約翰的兒子西門，你愛我嗎？」彼得因為耶穌第三次對他說「你愛我嗎」，就憂愁，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你是無所不知的；你知道我愛你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喂養我的羊。」 **18**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，你年少的時候，自己束上帶子，隨意往來；但年老的時候，你要伸出手來，別人要把你束上，帶你到不願意去的地方。」 **19**（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，榮耀神。）說了這話，就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吧！」 **20** 彼得轉過來，看見耶穌所愛的那門徒跟著，（就是在晚飯的時候，靠著耶穌胸膛說：「主啊，賣你的是誰？」的那門徒。） **21** 彼得看見他，就問耶穌說：「主啊，這人將來如何？」 **22**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吧！」 **23** 于是這話傳在弟兄中間，說那門徒不死。其實，耶穌不是說他不死，乃是說：「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」

24 為這些事作見證，并且記載這些事的就是這門徒；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。 **25** 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，若是一一地都寫出來，我想，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

您可以通過 cbcwla.org/quiz，也可以掃描以下二維碼參加讀經班測驗：

弟兄姊妹請透過
cbcwla.org/quiz

或者掃描二維碼
參加測驗

請大家閉卷測驗

讀經中有問題請發信到
fxshen7633@gmail.com



時候 The Hour

- ▶ 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「時候」(The Hour, 原文 hora)。耶穌所行的頭一個神迹，是在迦拿娶親的筵席上將水變為酒。當時耶穌的母親對他說：他們沒有酒了！耶穌却回答說：
 - ▶ 母親，我與你有甚麼相干？我的時候 (hora) 還沒有到。(約 2:4)
- ▶ 耶穌所說的「時候」是甚麼？時候 (hora) 是指某一個特定的時間 (英語聖經多譯為 **“the hour”** , NIV, NASB, KJV)。在神的旨意中，耶穌基督將于某一個特定的時間被釘十字架，完成神對世人的救贖，顯出基督的榮耀。
 - ▶ 耶穌說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 (hora) 到了。」(約12:23)
 - ▶ 耶穌說了這話，就舉目望天，說：「父啊，時候 (hora) 到了，願你榮耀你的兒子，使兒子也榮耀你！」(約17:1)

時代，時機，時候（時間點）

1. Chronos：一段延續性的時間
2. Kairos：一個時機（時間中的機會）
3. Hora：一個特定的時間點

就自己卑微

- ▶ 約翰福音從頭啓示，耶穌是太初之道，萬有都是借著他造的。道卑微自己，來到人間，從「道成肉身」到「道成奴僕」，從「道成奴僕」到「道成罪犯」，一路卑微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
 1. 道成肉身：道就是神，神謙卑自己，來到世間做人。
 2. 道成奴僕：耶穌成爲奴僕，服事衆人，爲門徒洗脚。
 3. 道成罪犯：耶穌被捆綁、審問、鞭打、釘死，從至高降到至低。

存心順服

- ▶ 道順服父的旨意，來到人間成爲神的羔羊。羔羊必須被殺，承受十字架的苦難。道在人間也有人性，會傷痛掙扎，却在掙扎中順服了父的旨意。
- ▶ 卑微與順服，是道在人間所走的道路，目的是使他人得生命。卑微，是自己卑微；順服，是存心順服。不是出于勉強，乃是出于甘心。
- ▶ 門徒跟從耶穌，所走的也是卑微與順服的道路，也就是舍己。不是操練，乃是捨棄。操練是保存原有的我，更加精益求精。捨棄是拋掉原有的我，以基督來代替。

耶穌被捕，18:1-12

- ▶ **猶大賣主**：猶大領了一隊兵，拿著燈籠、火把、兵器，來到園裏捉拿耶穌。驚奇嗎？耶穌的身邊居然有出賣他的人！事實上是，猶大型的人物，總是不斷在自稱跟從耶穌的人群中出現。
- ▶ **你們找誰？** 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主動，他曾說：沒有人奪我的命去，是我自己舍的！（約10:18），當猶大帶人來捉拿耶穌，耶穌不但沒有躲避，反倒兩次主動問人：你們找誰？

耶穌被捕，18:1-12

- ▶ 我父所給我的杯：十字架是苦杯，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，甘心飲十字架苦杯：我父所給我的那杯，我豈可不喝呢？
- ▶ 耶穌被捆綁：耶穌是太初之道，宇宙的主宰（萬物是借著他造的，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借著他造的）。爲了飲十字架的苦杯，拯救世人，甘心被捆綁，受苦難。

耶穌受猶太人審問，18:13-27

- ▶ **亞那與該亞法**：耶穌被捕之後，被帶到大祭司的院中，先被帶到亞那面前，再被帶到該亞法面前。亞那是前任大祭司，該亞法是現任大祭司，亞那是該亞法的岳父。
- ▶ **彼得初次不認主**：耶穌曾對彼得說：鷄叫以先，你要三次不認我（約13:38）。彼得進入大祭司的院子，看門的使女對彼得說：你不也是這人的門徒麼？彼得說：我不是！

耶穌受猶太人審問，18:13-27

- ▶ **盤問耶穌**：亞那以「耶穌的門徒和他的教訓」來盤問耶穌，差役又以手掌打耶穌。亞那問完了，就將耶穌解到該亞法那裏去。
- ▶ **彼得二次、三次不認主**：同樣一個人，在安全地區很勇敢，在危險地區很膽怯。不是他故意要膽怯，而是一危險了，膽怯就出來了。在大祭司的院中，第二次有人問彼得：你不也是他的門徒麼？彼得說：我不是！第三次又有人問：我不是看見你同他在園子裏麼？彼得又不承認。立時鷄就叫了！

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，18:28-40

- ▶ **殺人的權柄**：猶太人將耶穌解送到羅馬巡撫彼拉多的衙門，彼拉多不想受理這個案件，說：你們自己帶他去吧，按著你們的律法審問他。猶太人却說：我們沒有殺人的權柄。
- ▶ 耶穌曾說，摩西怎樣在曠野舉蛇，人子也必照樣被舉起來，叫一切信他的都得永生（約3:14-15）。又說：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，就要吸引萬人來歸我（約12:32）。
- ▶ 被舉起來就是釘十字架，只有羅馬人才可釘人十字架。猶太人想釘耶穌十字架，就將他交給彼拉多，應驗了耶穌所說自己將要如何死的預言。

耶穌受羅馬巡撫彼拉多審問，18:28-40

- ▶ **甚麼是真理**？彼拉多問耶穌：你是猶太人的王麼？耶穌說：我的國不屬這世界，我來特為真理作見證，凡屬真理的人就聽我的話。彼拉多說：甚麼是真理呢？耶穌本身就是真理，他的見證是為自己作見證。門徒是為耶穌作見證，也就是為真理作見證。
- ▶ **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**！彼拉多三次對猶太人說：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（約18:38,19:4,6）使徒傳福音之時，也強調查不出耶穌的罪（徒13:28）。耶穌是無罪的，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，好叫我們在他裏面成為神的義。（林後5:21）

耶穌被定罪，19:1-16

▶ 恭喜，猶太人的王啊！

- ▶ 仇恨使人盲目。彼拉多想要釋放耶穌，猶太領袖却深恨耶穌，寧可釋放強盜巴拉巴，也要置耶穌于死地。彼拉多是現實的政客，不願得罪當地權貴，就妥協了，將耶穌交給兵丁鞭打。鞭打之後，兵丁又戲弄耶穌，用荊棘編作冠冕戴在他頭上，給他穿上紫袍，假意朝拜他。
- ▶ 罪使人殘忍。一個善良的人，與人無傷，所行的盡是善事，為何却如此痛恨他，非要置他于死地？一個已經被鞭打得體無完膚的人，即將被釘十字架，為何還要嘲弄他？如此殘忍，如此盲目，人性是怎麼了？

耶穌被定罪，19:1-16

▶ 你們看這個人！

- ▶ 彼拉多又對衆人說：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來！他將耶穌帶出來，戴著荊棘冠冕，穿著紫袍，變體麟傷。彼拉多說：你們看著個人！盼望猶太人看到耶穌這個樣子，就滿足了。
- ▶ 他們却不滿足。祭司長和差役看見耶穌，就喊著說：釘他十字架！釘他十字架！他們的聲音得了勝（路23:24），彼拉多讓步了，同意將耶穌釘十字架。

十字架，19:17-30

1. 十字架是罪：

- ▶ 世界上不應該有十字架的，它的存在就是罪。十字架是死刑的工具，羅馬人用來處決奴隸、非羅馬公民、和嚴重的罪犯。它由兩根木頭所組成，受刑人被迫扛著它走到行刑之處，心知自己即將被釘在上面，滿心恐懼絕望，還要背著沉重的木頭，一步一步走下去。
- ▶ 行刑地點是公眾的場合，或是路旁，或是較高之處，目的是要給人看，以求達到恐嚇的作用。行刑者脫去犯人的衣服，用三根大鐵釘，兩根釘在左右手腕，再將兩腳重迭，一根釘在腳跟。因為不是致命傷，雖然痛極，但卻不會馬上就死。
- ▶ 人被固定在木頭上，無法擺脫，無法掙扎，完全絕望。又沒吃沒喝，暴露在白天的日曬和夜間的寒冷之下，是人所無法承受的煎熬，但却要承受下去。受刑人因為不斷失血，極端口渴，却又無水可喝，痛苦無比。

十字架，19:17-30

2. 十字架釘罪：

- ▶ 施浸約翰看到耶穌，就說：「看哪，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罪孽的！」（約1:29）羔羊本身無罪，但却背負著罪，被殺于祭壇之上，為人的罪付出代價。
- ▶ 耶穌是神的羔羊，十字架是他的祭壇。耶穌被釘的時候，你我的罪也被釘在十字架上；耶穌死的時候，你我的罪也死在十字架上。
- ▶ 十字架是釘罪之處，赦免之處，新生之處。在十字架上，我們的罪被徹底解決了。使徒保羅說：「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，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，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；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，有礙于我們的字據，把他撤去，釘在十字架上。」（西2:13-14）

十字架，19:17-30

3. 十字架赦罪：

- ▶ 聖經說：「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了。」（來9:22）耶穌在十字架上捨身流血，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。「流血」代表「生命的代價」，利未記說：「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，我把這血賜給你們，可以在壇上為你們的生命贖罪。」（利17:11）血是「賜給你們」的，乃是一個恩典，用另外一個活物的生命，來代替你們的生命。聖經說：「按著律法，凡物差不多都是用血潔淨的。」（來9:22）代罪活物的血一流，活著的活物就得著潔淨。
- ▶ 神是聖潔的，唯有潔淨的人才能進到他的面前；因基督流的血，我們得到潔淨，可以進到神的面前。基督是贖罪祭，在十字架上為人贖罪。贖罪祭是為要挽回罪人，它的作用，是為罪人提供一條回到神面前的道路。耶穌就是這條道路，乃是一條恩典的道路，潔淨的道路，唯一的道路。若不借著他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（約14:6）

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，19:17-30

- ▶ 福音的核心是「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。」（林前2:2）只有耶穌基督，沒有十字架；只有聖誕節，沒有受難日；只有道成肉身，沒有捨身贖罪；我們就仍在罪中。
- ▶ 只有十字架，沒有耶穌基督；有人釘死，但不是神的兒子；有血流出，但不是神的羔羊；我們也仍在罪中。
- ▶ 必須是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，神的羔羊為人贖罪，神的兒子為人而死，獻上「一次而永遠」的贖罪祭（來9:12），我們的罪才得以洗淨，人間才有福音。

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，19:17-30

- ▶ 我們若只傳耶穌愛你，信耶穌有平安喜樂，信耶穌有健康財富，却不傳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，我們就是在傳宗教，傳迷信，而不是在傳福音。
- ▶ 使徒們深知這一點，他們認定目標，不偏不倚，不用「高言大智」（林前2:1），只傳耶穌基督，并他釘十字架！
- ▶ 赦免，是在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；生命，是在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；神的愛，是在耶穌基督并他釘十字架。我們所傳的信息，必須也是耶穌基督，并他釘十字架！

1. 拉波尼

約翰二十章記載了四個耶穌復活的故事。一，抹大拉的馬利亞發現耶穌的墳墓空了，彼得和耶穌所愛的門徒跑去查看。二，抹大拉的馬利亞遇見復活的主。三，衆門徒關起門來，耶穌出現在他們中間。四，耶穌向疑惑的多馬顯現。

耶穌曾經從抹大拉的馬利亞身上趕出七個鬼，（路8:2）馬利亞稱呼耶穌為「拉波尼」，就是「拉比，老師」。耶穌說「不要摸我」，意思是「do not cling to me, 或 do not hold on to me」，不要抓著我不放。馬利亞害怕一放手耶穌就不見了，耶穌叫她放心，他不會立刻就走

2. 我的主，我的神

- A. 合理的疑惑：多馬并非特別小信，而是合理疑惑。無論誰聽到死人復活，都會疑惑。這是合理的。
- B. 不要疑惑，總要信：我們和耶穌的關係，是建立在信心之上。
- C. 我的主，我的神：猶太人只拜獨一的真神，多馬拜耶穌，肯定耶穌是神。
- D. 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！多馬之後千千萬萬的信徒，包括我們在內，都屬於這個範圍。

記這些事的目的

約翰福音的正式記載到二十章結束，二十一章是一篇後記。
在正式記載結束之時，作者表明了記事的目的。

- A. 記這些事：約翰福音不是聖經故事，不是神學著作，而是記載實際發生過的事。
- B. 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：目的是要讀者相信拿撒勒人耶穌就是基督（彌賽亞），救世主，他是神的兒子。
- C. 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：約翰福音是一本信心之書，目的是叫人信耶穌，因此而得生命。

約翰福音的寫作目的

▶ 約翰福音20:30-31

- ▶ 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迹*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神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
- ▶ *行了許多神迹：顯示了許多記號

153

- ▶ 門徒遵從主的吩咐下網：「那網滿了大魚，共**153**條，魚雖這樣多，網却沒有破。」（約21:11）
 - ▶ **153**有特別的意義嗎？歷代以來，許多人揣摩這個數字。大多數現代的解經家都認為這僅是一個歷史的記載，紀錄當時補到的魚數，并無特別的意義。
 - ▶ 認為這個數字有特別意義的，有各種不同的說法。有些說法已經證明是錯誤的，好比說，從前有人認為全世界的魚共有**153**種，得人如得魚，捕得**153**條魚，就是為主得到全世界的人。現在我們知道，全世界的魚遠遠不止**153**種！

153

- ▶ 有一個說法值得一談，有屬靈的意義。約翰福音20:30-31是全書的結語（21章是附錄），這個結語中有四個關鍵字：記號（神迹）、信、基督、生命。
- ▶ 在整本約翰福音之中，「記號」這個字（希臘原文）出現了17次，「信」98次，「基督」19次，「生命」36次。將後面三個字的次數加起來（ $98+19+36$ ），正好是153。那麼第一個字「記號」17次呢？你若將 $1+2+3+4\dots$ 一直加到17，也正好是153。
- ▶ 153有意義嗎？你若認為有意義，153是一個隱藏的信息：記載這些「記號」，是要你們「信」耶穌是「基督」，好叫你們因他的名可以得「生命」！
- ▶ 你若認為153無意義，那它就是一個數字，是耶穌復活之後，門徒聽從主的吩咐所打到的魚數，其實那樣也很有意義！

恢復與差遣 Restoration and Commission

- ▶ 耶穌釘十字架之前，彼得三次不認主；否認了他與主之間的關係。耶穌復活之後，三次問彼得「你愛我嗎？」，恢復了他與彼得之間的關係。
 - ▶ 這關係的本質是愛。首先是耶穌對彼得的愛，表現于普世性的愛（十字架），以及個人性的愛（接觸并恢復彼得）。
 - ▶ 其次是彼得對耶穌的愛，表現于彼得三次回答：「主啊，你知道我愛你！」主愛彼得，彼得也愛主，從這個愛的關係中，主差遣了彼得（你喂養我的小羊！）。
 - ▶ 愛有兩個特性：一，愛是雙向的，主愛我，我也愛主。愛必須有回應，無回應的愛不完全。二，愛是有行動的，主愛我，為我而死；我愛主，接受主的差遣。愛必須有行動，無行動的愛不是愛。

彼得，你愛我嗎？

- ▶ 原文研究：耶穌問彼得，頭兩次是用 **agapao**，神對人的愛（主對彼得的愛）。第三次用 **phileo**，人對人的（友）愛。彼得回答耶穌，三次都是用 **phileo**。有人認為耶穌只是問彼得是否愛他，無須過於強調用字的不同。有人認為用字不同，意義也不同：
 - ▶ （主在原地）彼得，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？
 - ▶ （彼得肯定）主啊，你知道我愛你！
 - ▶ （主在原地）彼得，你像我愛你那樣愛我嗎？
 - ▶ （彼得遲疑）主啊，你知道...我愛你。
 - ▶ （主來到彼得所在之處）彼得，你愛我嗎？
 - ▶ （彼得憂愁）主啊...你知道...我愛你...

喂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1. 你喂養我的小羊！（ Feed my lambs! ）
 2. 你牧養我的羊！（ Shepherd my sheep! ）
 3. 你喂養我的羊！（ Feed my sheep! ）
- ▶ 三次的問答，都以主對彼得的差遣作結束。
 - ▶ 一個人接受差遣之前，必需先與主恢復關係。彼得曾經三次不認主，與主的關係破損；主來找彼得，恢復了他們之間的關係。

喂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1. 你喂養我的小羊！ (Feed my lambs!)
2. 你牧養我的羊！ (Shepherd my sheep!)
3. 你喂養我的羊！ (Feed my sheep!)
 - ▶ 人與神之間的關係破損，出自于人的主動。關係的恢復，出自于神的主動。人因自己的罪（膽怯、不信、貪婪、情欲...）而破壞與神的關係，神因愛人而付上代價，恢復與人的關係。
 - ▶ 與主恢復關係的人，主就差遣他。受差遣的人為主而活，不為自己而活。為自己而活的人尚未受差遣，尚未受差遣的人尚未與主恢復關係。主對全體門徒的差遣是為主作見證，對每個人還有不同的差遣。

喂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▶ 主的羊：

- 主叫彼得去喂養的，是主的羊，不是彼得的羊。
- 事奉主的人必須認識耶穌的主權，認識不清楚的人不能事奉主。
- 在各教會中，常見有人劃分勢力範圍，將主的羊變成自己的羊。這樣的人違反了事奉者的基本守則，侵犯耶穌的主權，失去了事奉的資格。

▶ 小羊與大羊：

- 主所托付的有小羊也有大羊，靈命不同，需要也不同。
- 小羊需要喂養，大羊需要牧養，也需要喂養。

喂養我的小羊 Feed My Lambs!

► 喂養與牧養 (Feeding and Shepherding) :

- 羊的食物是神的話語，小羊和大羊都需要被喂養，吃神的話語。
- 有識別能力的大羊還需要牧養，就是引領他們走正路，行在主的旨意當中。
- 羊的自然傾向是偏行己路，不接受引導。牧養不是滿足每只羊的欲望，而是引導他們遵行大牧人（主耶穌）的旨意。
- 牧羊人的兩大職責：喂養與牧養。

你跟從我吧！ You Follow Me!

- ▶ 耶穌說這話是指著彼得要怎樣死，榮耀神。說了這話，就對他說：「你跟從我吧！」（約21:19）
- ▶ 耶穌對他說：「我若要他等到我來的時候，與你何干？你跟從我吧！」（約21:22）
- ▶ 耶穌三次叫彼得喂養主的羊，兩次叫彼得跟從他。喂養主的羊是任務，跟從主是人生，就是為主而死的人生。彼得以他的死來榮耀神，所有的門徒都是以死來榮耀神。
- ▶ 門徒必須舍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主。舍己是死，背起十字架也是死。「死」是為主而活，不為自己活。彼得被主恢復之後，不再為自己而活，最終為主殉道。在殉道之前，「彼得」已經死了，活著的那個人不再是彼得，而是基督。彼得的死，榮耀了神。

你跟從我吧！ You Follow Me!

- ▶ 并非每個門徒都會殉道，但是每個門徒都必須死，以此來榮耀神。基督受父的差遣，為人而死，以此榮耀了父；門徒受主的差遣，為主而死，以此榮耀了主。
- ▶ 耶穌說：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；凡為我喪掉生命的，必得著生命（太16:25）。罪人以自我為中心，為自己而活，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得著生命，而是失去生命。門徒以主為中心，為主而活，這種生活方式的結果不是失去生命，而是得著生命。
- ▶ 「死」是耶穌的呼召，也是門徒畢生的功課。我們想要為自己而活，主却要我們為他而死。我們在世上的每一天，都無法脫離生死的張力。我們的功課是每日更加為主而死，不為自己而活。
- ▶ 受人歡迎的繁榮福音是以人為中心的「福音」，基本信息是耶穌為你而活。不要求你為主舍己，却應許主會祝福你。因它在本質上違反了福音的本意，捨棄耶穌的十字架，訴諸人愛自己的本性，所以更加危險。

隱藏自己的見證人 A witness who hides himself

- ▶ 為這些事作見證，并且記載這些事的**就是這門徒**；我們也知道他的見證是真的。耶穌所行的事還有許多，若是一一的都寫出來，我想，所寫的書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（約21:24-25）
- ▶ 整本約翰福音以作者的自述作為結束。他自稱為「耶穌所愛的門徒」，却從始至終沒有說出自己的姓名。他說他的記載是為耶穌做見證，并且他的見證是真的。
- ▶ 這位門徒彰顯耶穌，但却隱藏自己。每位門徒都是主的見證人，好的見證人彰顯耶穌，隱藏自己。
- ▶ 教會是彰顯耶穌的地方，也是隱藏自己的地方。一間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耶穌，但却看不見自己；一間不好的教會使人看見許多的自己，但却看不見耶穌。願耶穌在我們身上，并在教會中，得著榮耀！

道成肉身，1:14-18

- ▶ 約1:14：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
- 1. 道成了肉身，有人為他作見證：約翰為他作見證，喊著說：「這就是我曾說：『那在我以後來的，反成了在我以前的』，因他本來在我以前。」
 - ▶ 約翰的見證，是為道成肉身的耶穌作見證。不是模糊的「為道作見證」，而是清楚的「為道成肉身的耶穌作見證」。不是很籠統地說：有一個道，他很偉大。而是很精確地說：道成了肉身，這位耶穌就是道，我現在是為他作見證！

有恩典，有真理 Grace and Truth

- ▶ 太初有道，道就是神。道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
 - ▶ 「有恩典、有真理」是一個平衡的狀態，也是一個豐滿的狀態。不是只有恩典，也不是只有真理，而是有恩典又有真理。也不是只有一點恩典，只有一點真理，而是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
 - ▶ 恩典和真理在本質上都是愛。恩典是有能力的愛，表現出來就是生命。真理是永恆的愛，表現出來就是光。耶穌是生命的糧，也是世上的光。

有恩典，有真理

- ▶ **恩典**：恩典是有能力的愛。只有愛沒有能力，雖有心却無力，恩典就出不來，別人無法得著。只有能力沒有愛，雖有力却無心，恩典也出不來，別人還是無法得著。有能力的愛才是恩典，表現出來就是生命。耶穌是生命的糧，就是從天上降下來，賜生命給世界的。（約6:33）
- ▶ **真理**：真理是永恆的愛。真理是永恆的，永不改變，會改變的不是真理。給真理的人有愛，是爲了他人的好處；給謊言的人沒有愛，是爲了自己的好處。真理表現出來就是光，光照亮世上的人。耶穌是世上的光，他本身就是永不改變的真理，跟從他的人就不在黑暗裏，必要得著生命的光。（約8:12）

有恩典，有真理

- ▶ 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耶穌復活升天之後，繼續借著教會住在人間。耶穌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，教會也要充充滿滿的有恩典、有真理。

從他的豐滿裏

- ▶ 道成了肉身，我們都從他領受：從他豐滿的恩典裏，我們都領受了，而且恩上加恩。律法本是借著摩西傳的；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
 - ▶ 從他的豐滿裏：原文沒有「恩典」一字，不是「從他豐滿的恩典裏」，而是「從他的豐滿裏」。「豐滿」是道的狀態，取之不盡、用之不竭、無窮無盡、永不止息。在「道」裏面，恩典也豐滿，真理也豐滿，生命也豐滿，凡在他裏面的，一切都豐滿！

從他的豐滿裏

▶ 我們都領受了：

- ▶ 道不但自己豐滿，而且樂意與人分享，凡願意領受的人都領受了。
- ▶ 有人雖然富有，但却不樂意與人分享，富有只是他自己富有，與他人無關。有人雖然樂意與人分享，但却資源有限，分享幾次就沒了。
- ▶ 道却不是這樣，他樂意分享，而且無比豐滿。不是有人想領受却領受不到，而是都領受到了。也不是領受幾次就沒了，而是恩上加恩，一直領受。這次給了，下次還給，恩典無窮盡。

道成肉身

- ▶ 道成了肉身，我們從他看見神：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。
- ▶ 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：在基督教堂裏看不見任何的神像，這個「看不見」反映出一個真理：神是不可見的，不可用任何形象來代表他。有時聽基督徒說：我看見神了，引來其他基督徒的羨慕和贊嘆。聖經明說，從來沒有人看見神，却有人自稱看見神，又有人贊嘆他的「看見神」。這樣種程度的無知，居然在教會裏不算是新聞！
- ▶ 不要追求虛榮，即便是「屬靈的虛榮」也不要追求。在這樣的追求中很容易抵觸聖經的真理，在信仰的道路上誤人誤己。

1. 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**雖是眼不能見**，但借著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（羅1:20）
2. 愛子是那**不能看見之神**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（西1:15）
3. 但願尊貴、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、**不能看見**、永世的君王、獨一的神，直到永永遠遠。阿們！（提前1:17）
4. 就是那獨一不死、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裏，**是人未曾看見、也是不能看見的**，要將他顯明出來。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他。阿們！（提前6:16）
5. 他因著信，就離開埃及，不怕王怒；因為他恒心忍耐，如同看見那**不能看見**的主。（來11:27）

道成肉身

- ▶ 子將父表明出來：若想看見神，就要看耶穌，唯有耶穌將天父表明出來。
- ▶ 道成了肉身，「是我們所聽見、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約一1:1」。無限的神，居住在有限的人身之內，讓人看見，讓人知道神是怎樣的一位神。
- ▶ 福音書為耶穌作見證，將耶穌的言行記載下來，叫歷代信徒在聖靈的幫助下，可以借著聖經來認識耶穌，因此而認識神。
- ▶ 這是唯一的正路，就是借著神的話來認識神。永活的話（**The Living Word**）是耶穌，成文的話（**The Written Word**）聖經，借著神的話來認識那位「人未曾看見、也是不能看見」的神。